

金管會證期局局長賀詞

期貨公會成立以來，擔負主管機關所賦予之自律職責，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方向，協助期貨業達成主管機關之監理要求，並充分發揮溝通協調功能，為整體期貨業發展奠定穩健之基石。適逢期貨公會成立25周年，在此謹表祝賀之意，並期許公會持續串接產官學界意見與維護期貨市場交易安全為職志，再創新猷。

面對全球國際金融市場情勢震盪，國內外經濟發展之不確定因素頻生，為了提升我國期貨產業之國際競爭力，金管會推動完成期貨交易法修正案，業經總統於108年1月16日公布，近年來並積極推動多項興利除弊措施；推動過程中，期貨公會持續參與、協調溝通及提供建議，對於制度之形成貢獻良多，其中重要措施如下：

一、新商品：

- (一) 集中市場：107年至108年持續推出英鎊兌美元期貨、澳幣兌美元期貨、布蘭特原油期貨、美國那斯達克100期貨及櫃買富櫃200期貨等商品，109年6月8日推出臺灣永續期貨及臺灣生技期貨，並規畫於109年下半年推出英國富時100期貨。
- (二) 店頭市場：101年開始逐步開放槓桿保證金交易業務，近期於108年12月18日開放槓桿交易商可提供一般自然人客戶以原油及黃金價格為標的之差價契約（CFD）交易服務，並於109年4月15日再開放槓桿交易商得提供不涉及新臺幣匯率之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NDF）交易服務。



二、新制度：

- (一) 擴大盤後交易適用商品：我國期貨商品盤後交易制度106年5月15日上線，當時夜盤占日盤之比重約5.15%，108年受到美中貿易衝突影響，市場波動增加，推升夜盤交易需求，比重曾一度高達46%，顯見國內交易人透過夜盤進行交易及避險需求日益增加，未來將再增加多樣化商品，以滿足交易人需求。
- (二) 建置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機制：為提升我國店頭衍生性商品交易安全、效率及透明度並與國際監理制度接軌，臺灣期貨交易所已開始著手建置國內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機制，俾降低交易對手風險、提高交易透明度。
- (三) 強化期貨市場風險管理效能：包括(1)將各商品保證金涵蓋風險天數由原本1日價格變動幅度99%信賴區間修正為2日；(2)考量選擇權賣方風險高，針對交易人賣出買權及賣權混合部位達一定標準者加收保證金；(3)對結算會員採壓力測試方式衡量其部位風險程度並對測試結果風險較大者加收保證金。
- (四) 期貨市場建置動態價格穩定措施：為防範交易人錯誤下單、胖手指及盤中委託簿流動性瞬間失衡而產生價格瞬間異常波動，期貨市場動態價格穩定措施自107年起分階段實施，108年已適用於所有股價指數期貨及臺指選擇權等主力商品，109年6月8日進一步納入匯率期貨及ETF期貨，將廣續研議推出下一階段動態價格穩定措施實施範圍。

(五) 放寬期貨經紀商經營國外期貨交易業務方式：金管會於108年8月19日放寬本國期貨商得採直接或間接委託方式，委由同一國際性金融機構，運用其集團子公司的全球結算會員資格辦理國外期貨交易及結算交割業務，可提高管理效能與保證金調度效率、集中資源建立長期業務關係、深化交易服務及增進雙方互惠業務。

期貨交易為高槓桿風險的金融商品，風險管理措施至關重要，感謝期貨公會持續與臺灣期貨交易所共同研議強化風險控管措施，與時俱進、適時調整，提升期貨業經營安全；另一方面，對交易人的教育宣導更是重中之重，期盼期貨公會持續進行教育宣導，促進市場安全與成長之衡平發展。

欣逢期貨公會成立25周年，藉此機會感謝期貨公會及所有期貨業者多年來持續不斷地共同努力，為期貨市場貢獻智慧、投注心力，創造我國期貨市場佳績。期許期貨公會未來仍能秉持強化自律機制，積極協調期貨業界團結合作，持續關注業界重要議題，做為主管機關與期貨業之間的溝通橋樑，協助我國期貨市場之穩定運作與健全發展，為期貨產業開創更加亮眼之佳績。

金管會證期局局長

張振山